

连江县中小学幼儿园学生用车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连校车管办〔2025〕3号

关于开展2025年校车交通安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跨部门联合检查情况的通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相关成员单位、县文体旅局：

为进一步加强校车交通安全管理，保障学生安全出行。3月12日，组织县公安局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教育局等有关部门对全县校车安全管理工作进行检查，现将检查有关情况通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检查组通过查阅资料、现场询问、现场察看等方式，重点检查车辆安全状况、驾驶员资质、车辆维护保养、校车管理制度、安全教育及演练等情况。从检查来看，我县校车安全管理总体情况良好，校车安全设备配备基本齐全，校车严格按照审批的线路行驶，驾驶人具有相应的驾驶资质，校车安全管理制度落实到位，车辆各险种投保均在有效期内，无重大安全隐患。

二、存在问题

检查发现个别校车未定期开展车辆二级维护保养；个别校车接送记录与实际到位学生数不符；个别校车驾驶员安全责任书、接送学生教师安全责任书、学生乘坐校车安全责任书等签

订时间填写不齐全，驾驶员和随车照管人员安全教育资料收集不全面；个别校车雨刮器单边缺失、发动机故障灯异常、灭火器数量配备偏少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1、落实安全主体责任。各校要严格落实校车安全管理制度，定期对校车进行安全检查和维护，确保校车运行良好。加强对驾驶员和随车照管员的安全教育培训，提高交通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。严格按照审批路线行驶，坚决杜绝超员、超速、疲劳驾驶等交通违法行为，全力保障学生上下学交通安全。

2、加强隐患排查整治。相关学校应根据检查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，全面消除安全隐患，确保校车“健康”上路行驶，并于3月20日前将整改报告（加盖公章并附上整改后照片）报送至县校车联席办（县教育局学安办）。

附件：《连江县校车安全工作检查问题隐患汇总表》

连江县中小学幼儿园学生用车
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5年3月13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：

连江县校车安全工作检查问题隐患汇总表

序号	校车使用单位	问题隐患	整改时限
1	苔藁盼盼幼儿园	闽 A56380 学生接送记录与实际到位学生数不符	3 月 20 日
2	黄岐东方幼儿园	闽 A5D160 灭火器只配备 1 个	3 月 20 日
3	黄岐红黄蓝幼儿园	闽 A5D568 学生接送记录与实际到位学生数不符	3 月 20 日
4	兴海学校	闽 A5C815 雨刮器单边缺失、发动机故障灯异常	3 月 20 日
5	筱埕金太阳幼稚园	未发现问题	
6	琯头今贝儿幼儿园	闽 A5C902 未定期开展车辆二级维护保养	3 月 20 日
7	透堡新蕾幼儿园	未发现问题	
8	浦口旺仔幼儿园	未发现问题	
9	县青少年体育训练中心	驾驶员安全责任书、接送学生教师安全责任书、学生乘坐校车安全责任书等签订时间填写不齐全，驾驶员和随车照管人员安全教育资料收集不全面	3 月 20 日